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审核意见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暨减资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对拟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涉及的激励对象进行核查，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注销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岗位
1.	周治敏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鉴于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关于发生派息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对其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0,000股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7.81元/股。

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已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调整本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九日